

山东理工大学教务处

教务函〔2026〕12号

关于组织 2026 年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根据《山东理工大学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办法》（鲁理工大政发〔2024〕26号）相关规定，2026年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报名条件

符合《山东理工大学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办法》（鲁理工大政发〔2024〕26号）（附件1）规定条件的2025级本科学生。

二、工作步骤

1. 材料公示：教务处公布2025级学生的平均学分绩点（可在本科教学管理工作群中下载）；各学院按专业公示学生平均学分绩点排名、各专业转入学生计划数、相关选拔办法和联系邮箱；因高考招生方式变化对报名条件有特殊要求的，须在选拔办法中明确说明。

2. 学生报名：符合条件的学生根据个人意愿和2026年普通

本科学生转专业计划数（附件2），登录“教学综合信息服务平台”，按照操作说明（附件3）提交转专业申请。

学生提交转专业申请前请务必了解转入专业培养计划，必要时可到转入专业试听相关课程，避免出现不适应转入专业课程学习的情况。

3. 转出资格审核：教务处汇总报名学生名单并公示，由转出学院审核转出学生资格，经学生本人签字确认后将审核结果报教务处。

4. 选拔与公示：转入学院进行学生选拔，并将选拔结果在学院网站公示（**请务必与学生本人联系，确认后再予以公示**）；公示结束后将经学院院长签字、加盖学院公章后的选拔结果报教务处，电子版发送至 xjk@sdut.edu.cn。

5. 学籍异动：教务处审核各学院转入学生情况，公布最终转专业学生名单并办理学籍异动手续。

6. 学生报到：被录取学生到转入学院报到学习。

三、时间安排

时间	工作任务	责任单位
3月10-11日	按专业公示学生平均学分绩点和名次、相关选拔办法等	学院
3月10-12日 12:00	学生登录教学综合信息服务平台申请报名； 教务处网站公示预报名学生名单	学生 教务处

3 月 12 日	教务处网站公示最终报名学生名单	教务处
3 月 12-13 日	转出学院审核学生转专业资格	学院
3 月 14-16 日 17:00	转入学院选拔转专业学生；公示选拔结果，将公示后的选拔结果报教务处	学院
3 月 17 日	审核各学院选拔学生情况，公布最终转专业学生名单并办理学籍异动手续	教务处
3 月 18 日 17: 00	被录取学生到转入学院报到学习	学院 学生

四、稷下英才工科试验班选拔

根据学校实验班管理办法，本学期稷下英才工科实验班 2025 级拟从符合转专业要求的学生中，依据第一学期数学、英语两类课程的平均学分绩点和面试情况，择优补录部分优秀学生。招生选拔工作随本次转专业进行，录取学生按实验班要求进行大类培养并实施动态管理，在第四学期初进行专业分流。补录方案详见附件 4。

五、注意事项

1. 学生必须如实填写报名信息，如有弄虚作假者，一经发现，取消录取资格，并按学校有关规定处理。

2. 申请转专业的学生须及时查看学院选拔结果。**被录取学生如有意退出，请务必在学院公示结束前向转入学院提出申请。**公示期结束，教务处公布名单并进行学籍异动后，原则上不得退出。

3. 转专业学生已修课程按照《山东理工大学转专业（转学）

学生课程学分认定方法》（鲁理工大政发〔2022〕142 号）执行。

4. 转入学院对学生高考选考科目有要求的，须在选拔办法中明确说明并公示。

5. 请各学院及时向学生公布相关信息，接受学生咨询，真正做到公开、公平和公正。

6. 招生计划类别为定向的学生不能转专业。

7. 各学院转专业办法请于 3 月 11 日前经学院负责人签字、加盖学院公章后报教务处学籍管理科备案。

联系地址：教务处学籍管理科（鸿远楼西侧 309）

联系人：周洪珍 周晓宇

联系电话：0533-2780393

附件：1. 山东理工大学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办法

2. 2026 年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计划数

3. 学生转专业网上申请操作说明

4. 2026 年稷下英才工科实验班补录方案

教务处

2026 年 3 月 9 日